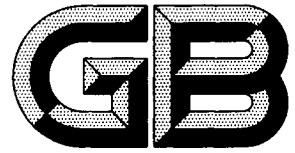


ICS 03.220.40
R 09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7380—1998

中国海区水中建(构)筑物标志规定

The regulation for the marking of offshore structures in China

1998-05-18 发布

1999-02-01 实施

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中国海区水中建(构)筑物标志规定
GB 17380—1998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：100045

<http://www.bzcbs.com>

电话：63787337、63787447

1998年11月第一版 2005年1月电子版制作

*

书号：155066·1-15315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：(010) 68533533

前 言

本标准是参照国际航标协会(IALA)《关于近海建(构)筑物标志的建议》的原则,依据 GB 4696—84《中国海区水上助航标志》的有关规定制定的。

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,新建的海区水中建(构)筑物须符合本标准的规定;原设置的海区水中建(构)筑物在本标准实施后二年起须符合本标准的规定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为提示的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安全监督局归口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安全监督局、交通部标准计量研究所、交通部天津海上安全监督局、交通部上海海上安全监督局负责起草。

主要起草人:张国维、胡江山、孟庆忠、董树江、刘郁郁、张富顺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安全监督局负责解释。